

# 中國第一篇古史之時代考

陸 懋 德

吾國爲東方最古之民族，此爲世界所公認者也。然其所謂古代歷史之時代者，(Historic age)究竟在吾國上溯至若干年爲止，惜至今尙無人能爲確實之考證。世界最近之出版史學名著，當推英人韋爾斯(Wells) 世界史綱。此書於中國上古文化之開始，雖未能詳定其時代；然已言明“當阿利安人(Aryan)，語言生活傳佈東西之時，其他文化甚高之民族，已存在於埃及，米索怕土迷亞，或中國及印度”。此於中國雖用疑詞的“或”字，然固已不能不承認中國之文化與埃及，嘉爾地，巴比倫，同一古遠也。英人阿蘭(Allen)曰，“中國古史極難研究；因無他國紀載可作參考，又無古碑古墓可作見證”。吾又以此言爲誠然。蓋吾人雖常以開化最早之民族自誇於世，而上古器物之現存而可作考證者，實係爲數不多。此中國古史之所以難治也。試問中國之第一篇古史究爲何書？第一篇古史之時代究爲何時？吾知雖績學之士，考古之家，亦未必能隨聲答復。然此問題之關於史學，甚爲重要。蓋如吾人不能解決此問題，即不能指定在吾國內何時爲歷史前之時代 (Pre-historic Age)，何時爲歷史內之時代 (Historic Age)。此固爲吾國史學界之重大問題，惜乎國人尙未知注意及此也。

吾國舊說常稱古時有三墳五典之書，又有三皇五帝之書。

一、Wells, H. G.: Outline of History: Vol. I, P. 183; New York, Macmillan, 1921

二、Allen, H. J.: Early Chinese History: P. 1; Shanghai, Kelly and Walsh, 1906.

余考三墳五典之名始見於左傳；<sup>三</sup>三皇五帝之書始見於周禮。<sup>四</sup>  
尚書僞孔傳序即以三墳五典爲三皇五帝之書；然此序既係  
僞作，其說自無研究之價值。且三墳五典未必爲史；三皇五  
帝之書亦未必爲當時紀事之文。又況其書久亡，現時亦無  
以定其真相。且周禮左傳均爲戰國人所作，其言亦未可盡  
信。若據現時尚存之古史言之，第一當推尚書，始於唐堯；其  
次當推竹書紀年，始於夏代；<sup>六</sup>再其次當推國語，始於周穆王。  
然則尚書爲吾國最古之史，自不待言。東漢人又稱尚書原  
有三千餘篇，始於黃帝之玄孫帝堯；<sup>七</sup>後爲孔子所刪，故始於帝  
堯。然此乃漢人書緯之說，未必爲實事也。夫孔子爲最“  
謹嚴”之史學家，而纂書斷自帝堯。<sup>八</sup>故吾人以尚書第一篇  
堯典爲信史之始，當無可議。司馬遷所謂“百家言黃帝，其  
文不雅馴，薦紳先生難言之”<sup>九</sup>者，蓋卽指堯典以前不可傳信  
之遺事而言也。吾人又須知古本尚書只有堯典一篇，並無  
舜典。今所存唐人孔疏本，及宋人蔡傳本，皆分堯典爲二篇，  
上爲堯典，下爲舜典；此實沿晉人僞孔傳之誤，陸德明經典釋  
文言之詳矣。<sup>一〇</sup>顧炎武亦謂“古本堯典舜典合爲一篇”。

三，左傳，第二二卷，第三〇頁(下)，武英殿仿宋本，乾隆四八年(一七八三)。

四，周禮，第六卷，第四七頁(下)，四部叢刊影宋本，民國九年(一九二〇)。

五，崔述補上古考信錄卷上，第二頁(上)，東壁遺書本。

六，此指古本竹書紀年，詳見杜預左傳後序附杜注左傳本。

七，原出尚書緯，尚書正義引，見第一卷第九頁(下)，江西書局仿宋本，嘉慶二〇年(一八一五)。

八，漢書第三〇卷第四頁(下)，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，光緒癸卯年(一九〇三)。

九，史記，第一卷，第三〇頁(下)，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，光緒癸卯年(一九〇三)。

一〇，陸德明經典釋文叙錄第一〇頁……第一四頁，抱經堂本，乾隆辛亥年(一七九一)。

一一，顧炎武日知錄第二卷，第五頁(下)，武昌書局本。

中國第一篇古史內之人物

( 帝堯遺像 )



摹漢人武梁祠畫像

山東嘉祥縣紫雲山出土

今書序雖有堯典舜典之名，而劉逢祿謂古本“堯典舜典異序同篇<sup>二</sup>”，其言良是。孫星衍作尚書今古文疏證，遂遵漢人之說，改從古本，合而爲一，名曰堯典上，堯典下，至今漢學家宗之。然則吾國現存之第一篇古史，當無過於堯典者矣。

尚書爲最古之史書，堯典爲尚書之首篇；則堯典可稱爲吾國第一篇古史，原無問題。然此篇是否爲堯時之紀錄，是否爲堯時史官之手筆，則仍有疑問。蓋此篇如果爲堯時之著作，則可言堯時有史；如其非堯時之著作，則不可言堯時有史。此其要點之所在也。孔穎達曰，“堯典雖曰唐事，本以虞史所錄<sup>三</sup>”。此以堯典爲舜時史官所紀。曾鞏曰，“唐虞有神明之性，有微妙之德。爲二典者推而明之，所記者豈獨其迹耶？並與其深微之意而傳之。蓋執簡操筆而隨者，亦皆聖人之徒也<sup>四</sup>”。此且以堯典爲堯時史官所記。然堯典第一句明言“曰若稽古帝堯”。既稱堯爲古帝，則紀錄者當非同時之人。趙翼曰，“此後代追叙之詞，文義了然；如爲當時史官所作，則不應有曰若稽古<sup>五</sup>”。據此所言，則堯典非堯時之著作明矣。且堯典言，“二十有八載，放勳乃殂落”。又言舜“五十載陟方乃死”。是此篇不但記堯之死事，且記舜之死事。且舜去堯甚近，舜時亦不當稱堯時爲古。由此可知此篇不但非堯時之著作，抑且非舜時之著作又明矣。

一二，劉逢祿書序述聞，見續皇清經解第三二一卷第一頁（下），南菁書院本，光緒一二年，（一八八六）。

一三，尚書正義第二卷，第二頁（上），江西書局仿宋本，嘉慶二〇年（一八一五）。

一四，南齊書序第一頁（下），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，光緒癸卯年（一九〇三）。

一五，趙翼陔餘叢考第一卷，第八頁（下），原刻本，乾隆庚戌年（一七九〇）。

許慎引堯典“期三百有六旬有六日”，稱爲唐書。<sup>一六</sup>又引堯典“闢四門明四目”稱爲虞書。<sup>一七</sup>蓋許氏於言堯事者，則謂之唐書；於言舜事者，則謂之虞書；並非指其成書之時代而言也。然則此篇究竟爲何時代之著作，誠爲吾人急宜研究之問題矣。

尙書之真僞問題，自宋至清凡歷數百年，始經論定。<sup>一八</sup>堯典篇者，乃漢人原本二八篇之一，經清代經師審查，定爲真尙書者也。歐洲之著名東方學者，如 Deguigness, Gaubil, Biot, Schlegel 亦因堯典篇所言天文時令之確實而證其爲信史。<sup>一九</sup>近時吾國人習於好奇，勇於疑古，又忽謂堯典爲僞作。其所以疑此篇爲僞作者，共有三點。然此三點，皆非有確實之證據，非有成立之價值。茲爲分述而辨明之如下：

(一) 堯典有“蠻夷猾夏，寇賊姦宄”之語。近人謂“夏爲大禹有天下之號，堯舜時安從有此語”？<sup>二〇</sup>余謂古代之夏字是否爲禹有天下之專用名詞，此爲一問題；而“猾夏”之夏字是否爲夏字之本字，此又爲一問題。按古夏字原作𡗗，說文曰，“夏，中國之人也”。<sup>二一</sup>蓋古夏字从頁，象頭；从臼，象兩手；从夂，象兩足；此所以表明中國人身首四肢端正完具之形。此實爲上古民族好自尊大之稱謂；今北極愛士其模人 (Eski-

一六，徐鍇說文繫傳，第一三卷，第八頁(上)，上海掃葉山房影宋本，民國七年(一九一八)。

一七，段玉裁說文解字注，第一二卷(上)，第一〇頁(上)，崇文書局本，同治壬申年(一八七二)。

一八，詳見四庫全書總目提要第一一卷，古文尙書疏證提要，廣州本。

一九，Hirth, F.: Ancient History of China: P. 30;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, 1911.

二〇，梁啟超歷史研究法，第一五五頁，天津初印本，民國一一年，(一九二二)。

二一，說文解字，第五卷(下)，第四頁(上)，平津館本嘉慶乙亥年(一八一五)。

mo)自稱爲印紐(Innuit),即自謂爲人也;亦是此意。此夏字即見古人造字之本義。說文每解一字,必上溯造字之原。今不曰夏爲禹有天下之號,而曰“夏爲中國之人”;可知夏字原爲代表上古中國民族之共用名詞,並非禹有天下作爲國號之專用名詞矣。且湯有天下,國號曰商,而湯以前早有商字。武王有天下,國號曰周,而武王以前早有周字。禹之初封,原爲夏伯。<sup>二四</sup>是知大禹有天下以前,亦必早有夏字,安得謂夏字爲禹有天下之專用名詞也。且禹之國號本曰夏后氏,<sup>二五</sup>並非曰夏。夏后者,蓋因禹之治水功大,故稱之爲夏族之后也。又按漢泰山都尉孔宙碑有語曰,“東嶽黔首,猶夏不寧<sup>二六</sup>”。此即引用堯典猶夏二字;然東嶽亦在中國境內,黔首亦是中國人民,何得並云猶夏?是堯典中之“夏”字,自必另有他解,毫無疑義。蓋古人寫字多省去偏旁,故知夏字即擾字之省文,而擾字又即擾字之省文。漢碑中多擾擾通用,可以爲證。然則漢碑中之“猶夏不寧”即猶擾不寧;而堯典中之“蠻夷猶夏”,亦即蠻夷猶擾。<sup>二八</sup>且上句“蠻夷猶擾”與下句“寇賊姦宄”,句法正相對應。是則“夏”字本爲擾字之省文,其事甚明,故不能據此以疑堯典之僞也。

(二) 堯典有“金作贖刑”之語。近人謂“三代以前

二二, 尚書正義,第七卷,第一四頁(下),引鄭注,江西書局仿宋本,嘉慶二〇年(一八一五)。

二三, 王襄 寶室殷契類纂,第一卷,第五頁(下),天津博物院本,民國九年(一九二〇)。

二四, 史記正義第二卷,第一頁(上),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,光緒癸卯年(一九〇三)。

二五, 史記第二卷,第二一頁(下)。

二六, 漢孔宙碑今存山東曲阜孔廟漢碑亭。

二七, 漢李翬碑 漢樊敏碑,詳見洪适 隸釋第九卷,第一一卷,江甯刻本,同治一〇年(一八七一)。

二八, 王先謙 尚書孔傳參正,第二卷,第二八頁(下),白刻本,光緒三〇年(一九〇四)。

未有金屬貨幣，此語恐出春秋以後人手筆”。余謂三代以前是否有金屬貨幣，此爲一問題；而“金作贖刑”之金字是否即指金屬貨幣，此又爲一問題。考宋時鄭樵精於攷古，其作金石略已言及堯時有金屬貨幣。<sup>三〇</sup>後世出土銅幣上有古文曰“平易全五大化”，<sup>三一</sup>易即陽字，全即金字，化即貨字。平易爲帝堯之都，因相傳謂之堯幣。清人戴熙則疑古幣上之地名爲周秦地名，<sup>三二</sup>其說極爲審慎。然近時山西，河南出土之銅幣甚多，並分有字無字二種。凡有古文字者皆類三代之金文，蓋即三代之貨幣。而其中有如鏹形，鏹形上無文字者，<sup>三三</sup>形質朴拙，不類三代之物；攷古學家皆定爲三代以前之貨幣，良不爲過。且說文謂錢之原意爲田器。<sup>三四</sup>蓋上古以農器爲交易之媒介，其後遂變爲鏹形幣鏹形幣，其起原必已甚古。若謂三代以前未有金屬貨幣，試問有何根據？然此在“古錢幣學”範圍以內，此處不暇詳叙；且吾又以爲堯典中之“金”字，尙未必即指金屬貨幣而言也。攷馬融堯典注曰，“金，黃金也”。<sup>三五</sup>孔穎達曰，“古之贖罪者皆用銅，至漢始改用黃金”。<sup>三六</sup>孫星衍曰，“金以贖罪，古用銅，馬融謂爲黃金者本漢法說經也”。<sup>三七</sup>尙書大傳鄭玄注稱“禹時死罪出金三百七

二九，梁啟超歷史研究法第一五五頁。

三〇，鄭樵通志第七三卷第二頁(上)，浙江書局本，光緒丙申年(一八九六)。

三一，倪漢古今錢略第一卷，第六頁，自刻本，光緒初年。

三二，戴熙古泉叢話卷首，第二頁(下)，滄喜齋本，同治壬申年(一八七二)。

三三，余家藏鏹形幣，鏹形幣甚多，各家錢譜亦著錄。

三四，說文解字，第一三卷(上)，第二頁(下)，平津館本，嘉慶乙亥年(一八一五)。

三五，古文尙書馬鄭注，第一卷，第九頁(上)，岱南閣本。

三六，尙書正義第三卷，第一六頁(下)，江西書局仿宋本嘉慶二〇年(一八一五)。

三七，孫星衍尙書今古文注疏第一卷(下)，第二二頁(下)，平津館本，嘉慶乙亥年(一八一五)。

十五斤”，陳壽祺謂此數適合六千兩之數。<sup>三八</sup>周時墨刑之罰百鍰，鄭玄謂鍰爲六兩。<sup>三九</sup>既曰斤曰兩，則非貨幣明矣。蓋古人以銅造刀兵，官府貴銅，故使罪人以銅塊幾兩幾斤入官贖罪。<sup>四〇</sup>然則三代以前，罪人贖罪之物品用銅；而銅塊之計算，則用斤用兩。故余斷定堯時所用以贖罪之金，乃指銅塊而言，決非指貨幣而言也。故知堯典中“金作贖刑”之金字，原非謂貨幣；今人既誤認爲貨幣，而反執此以疑堯典，不亦惑乎！

(三) 堯典有帝謂棄曰，“棄，汝后稷，播時百穀”之語。近人又謂“后稷的后字，本是國王之義，在虞廷上，他是天子之臣，那能復稱爲后”？<sup>四一</sup>余謂后字在上古是否卽有國王之義，此爲一問題；而“汝后稷”之后字，是否爲卽后字之本字，此又爲一問題。夫古今字義，多有變遷，此爲讀古書者所當通知者也。譬如後世帝王對臣民自稱曰朕，而在周末，則朕字爲私人自己之通稱。<sup>四二</sup>後世官吏對君主自稱曰臣，而在周末，則臣字又爲私人自己之通稱。<sup>四三</sup>周末且然，何況上古。若謂后字在帝堯時代卽爲“國王之義”，不作別用，試問有何根據？余考“后稷”二字之解釋，漢唐學者本與近人意見不同。應劭曰，“后，主也；言爲此稷官之主也”。<sup>四四</sup>孔穎達曰，

三八，陳壽祺尚書大傳定本第四卷，第二二頁(下)，廣州本，道光庚寅年(一八三〇)。

三九，古文尚書馬鄭注第九卷，第一一頁(下)，岱南閣本。

四〇，詳見淮南子第一三卷，第二五頁(上)，浙江書局本，光緒二年(一八七六)。

四一，胡適努力週報第一五期增刊，第二頁，北京出版，民國一二年(一九二三)一月。

四二，朱熹楚詞集注第一卷，第三頁(下)，江蘇書局本，光緒壬午年(一八八二)。

四三，戰國策第七卷，第六頁(上)，崇文書局仿宋本，同治己巳年(一八六九)。

四四，漢書第一九卷(上)第二頁(上)，注引，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，光緒癸卯年(一九〇三)。



“后，君也；言君此稷官也”。<sup>四五</sup>由是言之，則所謂“汝后稷”者，即言汝爲稷官之主也。漢唐注解明白如此，豈可不取而讀之？且“汝后稷”之后字，果爲后字之本字乎？吾又博考漢人徵引堯典之書，而知其不然也。余考鄭玄引棄事曰，“汝居稷官，種蒔五穀”。<sup>四六</sup>劉向引棄事曰，“堯使棄居稷官”。<sup>四七</sup>王充引棄事曰，“棄事堯居稷官”。<sup>四八</sup>此皆漢人所述棄事，其爲徵引堯典原文甚明。然皆曰居稷，不曰后稷。且“棄，汝居稷”與下文“臯陶，汝作士”句法正同。蓋傳寫訛誤，爲古籍常有之事。故知“汝后稷”之后字，當爲“汝居稷”之居字的誤文明矣。再試以前清經師之說證之。俞樾曰，“后字與居字因形似而致誤”。<sup>四九</sup>王先謙曰，“汝后稷，僞古文也，今古文皆當作汝居稷”。<sup>五〇</sup>前清經師，考證極爲詳核，而所言亦皆如是；故后字之非本字，當無疑義。是則堯典中“汝后稷”之后字本爲居字之誤文，又何可不考其本，而執誤文以疑堯典也。

以上所舉近人懷疑之三點，皆由於未暇詳考故訓，未暇多考經說，實難有成立之價值。凡好考古者，如能博觀前人之著作，以求其異同；避去一時之偏見，以考其真相；庶免于武斷之譏矣。然此三點雖不能充分證明堯典之僞作，亦足以引

四五，尙書正義第三卷，第二二頁(上)，江西書局仿宋本，嘉慶二〇年(一八一五)。

四六，毛詩正義第二六卷，第三〇頁(下)，引鄭注，廣州仿殿本，同治九年(一八七〇)。

四七，列女傳第一卷，第三頁(下)，四部叢刊影明鈔本，民國九年(一九二〇)。

四八，論衡第三卷，第一〇頁(上)，四部叢刊影明本，民國九年(一九二〇)。

四九，俞樾群經平議第三卷，第一一頁(下)，春在堂全集本，光緒二五年(一八九九)重定。

五〇，王先謙尙書孔傳參正第二卷，第二八頁(上)，自刻本，光緒三〇年(一九〇四)。

起研究堯典之興味；而堯典亦決非堯舜時代之著作，余前已詳言之矣。

欲解決堯典之時代問題，吾人先須證明上古史官究竟始於何時？堯舜時代究竟有無史官？史通稱黃帝之史有倉<sup>五一</sup>頡。然倉頡之時，初有文字<sup>五二</sup>；即有史職，亦未必能有史記。且上古所謂史職者，亦非如後世所謂史官也。余考上古之史職，其最初之職務在奉冊祝誥。史字从中从又；中非今之中字，實象簡冊之形<sup>五三</sup>，又象手。余在山東曾見濰縣陳氏所藏商<sup>五四</sup>代父乙角，上有史字，从兩手作𠄎。兩手捧簡冊，助帝王祝告天神，此史氏之職也。周書金縢篇所謂，“史乃冊祝”<sup>五五</sup>，尙可爲證。此與埃及古代之祭司(Priest)極爲相似。蓋上古社會中，凡有大事，必書之於簡冊，祭告天神；而當時之作冊文，讀冊文者，乃史氏之專職。祭告已畢，則此類冊文亦由史氏爲之保存；保存既久，則彙而爲史書，此卽史記之始也。故英人斯賓塞爾(Spencer)<sup>五六</sup>曾證明史官之職，出於祭司；而史記之書亦出於冊文，不待言矣。埃及第一部古史出於曼尼收(Manetho)<sup>五七</sup>，而曼尼收本爲埃及之祭司，此其明證也。此奉冊祭告之史，在上古社會之內甚爲需要；其起源必已甚早，當可無疑。然其由祭司變而爲史官，由冊祝變而爲紀錄，其演進之跡必相銜接，未有能爲之劃一界限者矣。堯舜時代究竟有

五一，劉知幾史通第一一卷，第二頁(上)，四部叢刊本，民國九年，(一九二〇)。

五二，詳載許慎說文自序，見說文解字第一五卷(上)，第二頁(上)，湖北書局本，同治壬申年(一八七二)。

五三，林義光文源第六卷，第三一頁(上)，北京自印本，民國九年(一九二〇)。

五四，其拓片見吳大澂濼齋集古錄第二一冊，第一六頁(下)，商務印書館影印本，民國十年(一九一八)。

五五，尙書第七卷，第一一頁(下)，武英殿仿宋本，乾隆四八年(一七八三)。

五六，Spencer, H : Principles of Sociology; v ol III, pp. 235-242; N. Y. Appleton, 1912.

五七，Breasted, J.H. : History of Egypt : pp 13-14 ; New York, Scribner, 1912.

無史官，現時已無從證明。然揆諸上古社會需要之理，彼時當已有之，但恐仍爲奉冊祝祭之史，而未必爲執筆記事之史而已。呂氏春秋稱“夏有太史”。此說雖亦無他確證，而商代甲骨文中實已屢見史字。夏代去商代不遠，史字在商代卽已常用，則謂“夏有太史”尙爲可信。不過是否爲紀事之史，抑爲冊祝之史，仍不可知。然吾人固可謂夏代已有史官之可能，蓋執筆紀事之史，卽由奉冊祝告之史演進而出者也。

今夏書有禹貢一篇，其所記山川脈絡，瞭如指掌，決非後人所能追叙。近時歐洲之研究東方學術者，如 Edouard Biot, De Harlez, Von Richthofen 皆已承認禹貢爲可信之紀錄。<sup>六〇</sup>最近華人又因禹貢有鐵字，反謂“鐵非夏朝所有”。<sup>六一</sup>此等誤會，實爲不諳考古學 (Archaeology) 之故。須知上古時代並非無鐵，而銅器時代內亦常兼用鐵器；<sup>六二</sup>不過因銅易採冶，而鐵難採冶，故用銅多而用鐵少。且鐵字古文作鑊，<sup>六三</sup>或鐵質出於東夷；故鐵字不能證明禹貢之爲僞作也。禹貢既非僞作，自當爲夏書之一；而汲冢魏襄王墓中出現之竹書，<sup>六四</sup>其紀年亦始於夏代。此夏代已有可信之紀錄之明證也。余又考國語引“闕石和鈞”，<sup>六五</sup>稱爲夏書。左傳引“臯陶邁種德”，<sup>六六</sup>稱爲夏書。

五八，呂氏春秋第一六卷，第一頁(下)，浙江書局本，光緒元年(一八七五)。

五九，王鑿蠶室殷契類纂第一卷，第一三頁(下)，天津博物院本，民國九年(一九二〇)。

六〇，Hovelague E.: China (translated into English by L. Binyen): p. 10; London, Dent, 1928。

六一，初適努力週報第一二期增刊，第四頁，北京出版，民國一二年(一九二三)八月。

六二，Parker, E.A.: Pre-historic Art; p. 254; London, Longmans, 1915。

六三，說文解字第一四卷(上)，第一頁(下)，平津館本，嘉慶乙亥年(一八一五)。

六四，見注六。

六五，國語第三卷，第一一頁(下)，武昌書局仿宋本，同治己巳年(一八六九)。

六六，左傳第三卷，第八頁(上)，武英殿仿宋本，乾隆四八年(一七八三)。

呂氏春秋引“帝德廣運”，亦稱爲夏書<sup>六七</sup>。今各語皆列在虞書；然則今人所謂虞書，其古人所謂夏書乎？漢人馬融鄭玄亦不稱堯典爲虞書，而稱爲虞夏書<sup>六八</sup>。蓋亦疑堯典非虞代史官所記，而或爲夏代史官所記；故渾而言之，謂之虞夏書也。宋人蔡沈又謂“堯典爲虞史所書，舜典爲夏史所書<sup>六九</sup>”。余前已言明堯典舜典古本原爲一篇。既爲一篇，安有上半篇爲一人所書，下半篇又爲一人所書者乎？清人劉逢祿曰，“堯典以曰若稽古先之者，夏史所作，故曰稽古也<sup>七〇</sup>”。趙翼曰，“堯典篇春秋時謂之夏書者，以其書本夏時所作也<sup>七一</sup>”。此皆謂堯典爲夏史所作，斯爲得之。余前已證明夏代已有史官，而先儒又多稱堯典爲夏書，則謂堯典爲夏史所作，自屬可能。此猶宋史爲元人所修，明史爲清人所修，清史爲民國所修。雖時代差後，而不得謂之爲僞作；然則吾人謂堯典爲夏代史官所修，不亦可乎？

尙書既以堯典爲始，而堯典又爲夏史所修；則吾國之歷史時代，(Historic Age)，即可謂始於夏代矣。然夏代究竟距今爲若干年，又成問題。司馬遷於三代世表，僅紀世次，不記年數；自周代共和以後，始記年數<sup>七二</sup>。蓋自周代共和以前，其年數久已失傳，在漢初人已不能考矣。其故實因歷代國史獨藏

六七，呂氏春秋，第一三卷，第一六頁(上)，浙江書局本，光緒元年(一八七五)。

六八，孫星衍尙書今古注疏，第一卷，第二頁(下)，平津館本，嘉慶乙亥年(一八一五)。

六九，蔡沈書集傳第一卷，第一頁(上)，學部圖書局本，光緒三四年(一九〇八)。

七〇，劉逢祿尙書今古文集解見續皇清經解，第三二三卷第一頁(上)，南菁書院本，光緒一二年(一八八六)。

七一，趙翼陔餘叢考，第一卷，第八頁(上)，原刻本，乾隆庚戌年(一七九〇)。

七二，史記第一四卷，第三頁……第四頁，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，光緒癸卯年(一九〇三)。

周室及秦滅周，而國史皆遭焚燬；故歷朝年代皆不可詳。及晉初盜發汲郡魏襄王冢，始得竹書紀年<sup>七四</sup>。此當爲周末人所記夏商周之年代，其所述當無大誤。惜今本竹書紀年已爲後人所亂，不可盡信。余考裴駟史記集解引汲冢紀年<sup>七五</sup>；夏代共四七一年，商代共四九六年，自周武王至幽王共二五七年<sup>七六</sup>。此尙爲六朝初年人所引用之竹書；六朝初年去晉未遠，其所述年數亦當無大誤。由此推之，自夏初至周幽王，共計一，二，二，四，年。再自周幽王以後至清末，則歷代年數爲二，六，八，三，年<sup>七七</sup>，已甚明瞭。總計自夏初至民國一三年，共爲三，九，二，〇年。今雖定堯典爲夏代史官所修，然或在夏初或在夏末，仍不可詳。考其作史之期，至早必在夏初，即距今三，九，〇，〇年以後；至遲必在夏末，即距今三，五，〇，〇年以前。若以西歷考之，則當在紀元前二，〇，〇，〇……一，五，〇，〇之間。此亦可謂世界最古之史書。至問及帝堯究竟有無其人，此正如埃及上古帝王之有待於地下發掘，又非書本文字上所能證明者矣。<sup>七八</sup>

余又謂堯典篇與皇陶謨篇有重出之文數語，而據孔子家語<sup>八九</sup>校堯典篇，又見其有脫文；蓋其中亦或有後人附入及脫誤之字句，惜乎不易考矣。

七三，史記第一五卷，第二頁(上)。

七四，晉書，第五一卷，第二四頁(下)，上海五洲同文書局石印本，光緒癸卯年(一九〇三)。

七五，黃伯思東觀餘論卷下，第三〇頁(下)，邵武徐氏本。

七六，史記集解，第二卷第二五頁(下)，第三卷，第三一頁(上)，第四卷，第二六頁(上)。按漢書賈誼傳言商代六百餘年，與竹書不合，當從竹書。

七七，清代以前之年數從通鑑輯覽，武英殿本乾隆三二年(一七六七)定本。

七八，皇覽曰堯葬濟陰，括地志曰堯葬雷澤，即今山東濮縣東南界內，然不能確定。

七九，埃及發現古帝王尸身頗多，現存Cairo Museum, Egypt。

八〇，武億經禮考異第二卷，第五頁(上)澠堂原刻本，道光一〇年(一八三〇)。